

## 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

序号	承诺名称	页码
1	发行人因欺诈发行、虚假陈述或者其他重大违法行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相关证券公司自愿作出先行赔付投资者的承诺	1
2	关于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事项的承诺	4
3	关于承担公司及子公司尚未获取生产场所产权证书可能带来的经济损失的承诺	5

**亚联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关于先行赔付的承诺**

亚联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人为维护公众投资者的利益，现承诺如下：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该等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因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特此承诺。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亚联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先行赔付的承诺》之签署页）

承诺人：  
郭西强

2023年2月27日

## 保荐机构承诺函

亚联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作为发行人的保荐机构，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为维护公众投资者的利益，现承诺如下：

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该等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因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特此承诺。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022年6月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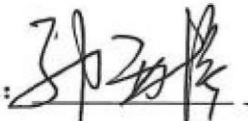
## 关于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事项的承诺

针对亚联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联机械”或“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未完全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其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况，本人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如下承诺：

一、本人愿意无条件全额承担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需由亚联机械及其子公司补缴的全部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罚款或赔偿款项，全额承担被任何相关方以任何方式要求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或赔偿款项，以及亚联机械及其子公司因上述事项所支付的所有相关费用。

二、本人将通过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保证和促使亚联机械及其子公司依法遵守社会保险（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和工伤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为其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义务。

特此承诺！

承诺人：

郭西强

2022年5月25日

## 关于承担公司及子公司尚未获取生产场所产权证书可能带来的经济 损失的承诺

若将来亚联机械或其子公司因未取得产权证书的房屋、土地受到任何行政处罚，或因相关部门责令拆除上述房屋对亚联机械及子公司造成任何经济损失，本人承诺对亚联机械及子公司进行等额补偿，以保证亚联机械及子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承诺人：  \_\_\_\_\_  
郭西强

2022 年 5 月 25 日